

重印聖師錄附續錄

戒殺放生叢書之三



世界佛教居士林印行



世界佛教居士林林務大綱

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四版二千冊

(一)宗旨 集合信仰佛教民衆研習佛法自利利人並
本國民革命之精神實行大乘之教義輔助建設社會事
業隨力舉辦慈善協濟等事項

(二)林址 開北新民國路國慶路口

(三)林務 (甲)文化部 1學校 2平民識字補
習所 3孤兒教養院 4圖書館 (乙)宣傳部

1演講會 2研究會 3出版處 4流通處 (丙)
(慈)善部 1醫院 2施醫施材會 3平民工藝廠

4災賑協會 5放生會 6公墓 (丁)修持部
1皈依處 2禪定室 3蓮社 4茶毘場 (戊)

總務部 1林友處 2收支處 3會計處 4文牘
處 5交際處 6庶務處

(四)設備 佛殿 演法堂 祿位室 蓮位室 第一
小學 施診給藥處 圖書館 流通處 藏經室 紀

念室 念佛堂 舍利室 禪定室 靜修室
(五)林友 (甲)普通林友 每半年至少繳納林費

洋一元 (乙)贊助林友 一次繳納林費洋三十元
以上者 凡志誠修行欲入本林而無力繳納林費者由

本林理事會通過得准予免費
(六)收款 一切收款均由收支處填給正式收據為憑

捐款指定用途者決不移作他用
(七)附則 各界善信蒞臨本林開法念佛或參觀者概

所歡迎惟遇必要時得僅以本林林友為限

戒殺放生
叢書之三
重印聖師錄附續錄一冊

原 輯 者 王 慎 旃 先 生

續 錄 者 胡 寄 塵 先 生

印 送 者 上 海 開 北 新 民 路
世界佛教居士林放生會

流 通 者 (一)北火車站東首寶山路口
上 海 佛 學 書 局

印 刷 者 (二)開北國慶路底新民路
國 光 印 書 局

上海新大沽路六百七十一號
電話三萬三千七百四十三號

索閱須付郵票一分多則遞加

如蒙捐助本冊印費每本大洋五分作為續印之資以
期陸續印行源源流通則功德無量矣

宏揚佛化之唯一機關 佛學書局之事業及志願

佛學為有價值之學 佛學書為有價值之書 何
我佛為一切智人 洞達諸法實相 具足無礙
辨才 化導無量有情 說種種法語 故其為學
也 博大而精微 方便而究竟 雖肇源天竺
而流暢十方 我國承之 至今二千年來文化
感生莫大影響 漢魏而後 大學哲學史中 莫
不以佛學為主要者 良有以也

佛學之書 三藏五藏 遙譯撰述 部帙浩繁
明季紫柏大師 改梵本為方冊 規模簡約 而
流布始易 清季以來 石渠楊仁山居士 刻經
於金陵 一時維揚毘陵 先後相應 雕版漸眾
近今北平浙蜀湘粵諸省均有流通之所 甚至
各大書肆若商務中華諸局皆有出版 舉凡海東
珍藏 西域秘笈 一一現行於世 而大藏教典
彙為巨觀矣

然刻經之處既多 流通之地益散 擬有謀集合
者 亦復未盡羅致 故研讀者請購珍勞 每有
顧此失彼之處 又以教典既巨 備置為難 若
取少舍多 尤宜擇善 不有法服 為之別集
何所適從 況乎晚近崇德之士 法施願宏
潛修之侶 著作多方 皆應廣事搜羅 印刷
流通以副宏化者也 同人等以是因緣 知非創
設佛學書局 無以專責成而收效果 爰據公司
條例 從事集股組織 用敷費表意旨 布告社
會 幸祈
公鑒 予以隨喜

代辦部

願將我國各地各局出版佛典 及一切佛
學書報 盡行羅致 陳列本局 使諸閱
者任購何書 不勞他往 為滿斯願 請
求

諸方佛經流通處刻經處房暨有佛典出
版各書局 源源挹注 俾廣宣傳

願將大藏教典 分別淺深 或依類編訂
或擇要單行 使研讀者得門而入 無
事旁皇 為滿斯願 請求

現代三藏法師通經居士 指示途徑 俾
有遵循

願將藏外孤本 研究名著 學院講義
及東西佛籍 或與翻刻 或為譯印 使
潛德叢光 他山改錯 為滿斯願 請求

海內外藏書家著述家諸大知識 借示琳
瑯 不吝賜教

願盡棉力 為費心法施之士 審擇稿本
計劃印送 使佛法普及 功德圓成 為
滿斯願 請求

世界諸大善士 幸垂委託 決無隕越

佛學書局謹啟

翻印部

出版部

流通部

重印聖師錄序

聖師錄一卷。爲清初人王言撰。記禽蟲有靈性之事。取聖人師萬物之義。故名曰聖師錄云。予讀之慨然歎曰。禽蟲之靈性。夫豈有異於人哉。彼此語言不通。情意不達。遂以爲蠢然無知。任意殘殺之而不恤也。試讀聖師錄。則知胡蜂。蝌蚪之微。亦知任俠救友。仗義報恩。而況犬馬之類。去人爲尤近乎。讀此而不惻然生戒殺之念者。吾不信也。原書載虞初新志中。無單行本。今商諸世界佛教居士林同志。抽出重印。以廣流傳。又虞初新志中別有義虎。孝犬等傳。續志中有義貓記。因悉採取之。並以見聞所及。從他書採錄一二篇。附刊於是書之後。名曰聖師續錄云。胡寄塵序。

啓事

本林除印送戒殺放生集。放生殺生現報錄外。今仍由放生款內。撥資印送本冊。以示生物平等。減少殺業。永免刀兵。惟願閱者。輾轉流傳。互相告誡。當知殺傷生物。果報最嚴。且蠕動含靈。皆具佛性。殘害物命。卽無異出佛身血也。

世界佛教居士林謹啓

聖師錄

王言慎旃

子輿氏言。人之所以異于禽獸。以其存心。而禽獸之中。乃有麒麟鳳凰。不踐生草。不食生蟲。曾耳。但食殘暴之虎。獬豸。惟觸不直之人。烏能反哺。羊有跪乳。其存心皆可以爲朝廷旌仁孝而揚德威。他如蟹至期而輸稻。蜂輪值而衛王。唐明皇之象。不肯爲祿山作舞。昭宗之猿。不肯爲朱溫起居。宋少帝之白鵬。殉帝于海。是物知有君臣也。鶯哀其子而腸斷。猿抱母皮而死。是物知有父子也。平章之鵠。死殉其雄。郡佐之鵠。克和其配。汾水之旁有雁邱。鹽城之湖有烈鷺。是物知有夫婦也。橫空之鶴。弋鵠殺蛇。北平王氏之貓。能哺他子。是物知有同類也。隴山之鸚鵡。思上皇。襄陽之燕殉王女。孫中舍之犬負米。姚生之馬鳴冤。陳州之鶴伴老。鶴洲之騾逸歸。是物知忠于所事也。熊分果以餉墮坎之人。虎弭耳而捨抱哭之母。裸獠性愛其類。殺其一而致百亡。魚傷鬚觸之兒。身亦觸石而死。是物知有仁義也。翁媼之猴。日守待葬。侯家之鹿。斷角以殉。至放生之鰓。釋命之雞。俱能圖報救死之德。是物知感恩也。洪店奔牛。悲鳴而訴王臻之誣殺。夾道蝌蚪。昂首而訴商僕之戕生。是物知賢守令也。然則物何

異于人哉。微獨無異。抑恐世之不若者衆矣。家公向欲彙集一帙。爲聖師錄。本諸楊子聖人師萬物句。因病不果。予小子閒閱往籍。竊取其義而識之。博物君子。得無責其不備耶。

白鵬

厓山之敗。陸秀夫抱祥興帝。與俱赴水。時御舟一白鵬。奮擊哀鳴。與籠墮水中死。

鶴

陳州倅盧某。蓄二鶴。甚馴。一創死。一哀鳴不食。盧勉飼之。乃就食。一旦鳴繞盧側。盧曰。爾欲去。不爾羈也。鶴振翮雲際。數四徊翔。乃去。盧老病無子。後三年。歸臥黃蒲溪上。晚秋蕭索。曳杖林間。忽有一鶴盤空。鳴聲淒斷。盧仰祝曰。若非我陳州侶耶。果爾。卽當下。鶴竟投入懷中。以喙牽衣。旋舞不釋。遂引之歸。後盧歿。鶴亦不食死。家人瘞之墓左。

雁

元裕之好問于金泰和乙丑。赴試并州。道逢捕雁者。捕得二雁。一死。一脫網去。其脫網者空中盤旋哀鳴。亦投地死。裕之遂以金贖得二雁。瘞汾水傍。疊石爲識。號曰雁邱。

顧敬亭稼圃。傍有羅者得一雁。鍛其羽。繫其足。立之汀畔以爲媒。每見雲中飛者。必昂首仰視。一日其偶者見而下之。特然如土委地。交頸哀鳴。血盡而死。

正德間有張姓者。獲一雁。置于中庭。明年有雁自天鳴。亭雁和之。久而天雁自下。彼此以頭絞死于樓前。因名樓曰雙雁樓。

王一槐教諭銅陵。有民舍除夜燎煙。辟除不祥。一雁偶爲煙觸而下。其家以爲不祥也。烹之。明日一雁飛。鳴屋頂數日。亦墮而死。

燕

襄陽衛敬瑜早喪。其妻霸陵王整妹也。年十六。父母舅姑咸欲嫁之。誓不許。截耳置盤中爲誓。乃止。戶有燕巢。常雙來去。後忽孤飛。女感之。謂曰。能如我乎。因以縷誌其足。明年復來。孤飛如故。猶帶前縷。女作詩曰。昔年無偶去。今春猶獨歸。故人恩既重。不忍復雙飛。自爾春來秋去。凡六七年。

後復來。女已死。燕遶舍哀鳴。人告之葬處。卽飛就墓。哀鳴不食而死。人因瘞之于旁。號曰燕冢。元貞二年。燕人柳湯佐家。雙燕巢梁。一夕家人持火照蝎。其雄驚墮。猫食之。雌朝夕悲鳴。哺雛成翼而去。明年雌獨來。人視巢有二卵。疑其更偶。徐伺之。則二殼耳。春秋去來。凡六載皆然。夏氏子見梁間雙燕。戲彈之。其雄死。雌者悲鳴踰時。自投于河。亦死。時人作烈燕歌。郁七家有燕將雛。巢久忽毀。鄰燕成羣銜泥。去來如織。頃刻巢復成。明日遂育數雛。巢中乃知事急。燕來助力者。

鸚鵡

宋高宗時。隴山人進能言鸚鵡。高宗養之宮中。一日問曰。爾思鄉否。曰。豈不思爾。思之何益。帝遣中貴送還隴山。數年之後。使過其地。鸚鵡問曰。上皇安否。曰。崩矣。鸚鵡悲鳴不已。關中商人。得能言鸚鵡于隴山。愛而食之甚勤。偶事下獄。歸時歎恨不已。鸚鵡曰。耶在獄數日。已不堪。鸚鵡遭閉累年。奈何。商感而放之。後商同輩有過隴山者。鸚鵡必于林間問曰。耶無恙否。幸寄聲。幸寄聲。

李邁菴自記自滇遊回。有僕染瘴而死。僕攜有二鸚鵡。流淚三日不休。亦死。

鶴

高郵有鶴。雙栖於南樓之上。或弋其雄。雌獨孤栖。旬餘。有鶴一班。偕一雄與其巢。若媒誘之者。然竟日弗偶。遂皆飛去。孤者哀鳴不已。忽鑽隙入巢隙。懸足而死。時遊者羣客見之。無不嗟訝。稱爲烈鶴。而競爲詩歌弔之。復有烈鶴碑。

衛衙梓巢。鶴父死于弩。頃之。衆擁一雄來。匹其母。母哀鳴百拒卻之。雄盡啄殺其四雛。母益哀。頓以死。羣凶乃挾其雄逸去。

某氏園亭中。有古樹。鵲巢其上。伏卵將雛。一日二鵲徊翔屋上。悲鳴不已。頃之有數鵲相向。鳴漸益近。百首皆向巢。忽數鵲對喙鳴。若相語狀。颺去。少頃一鶴橫空來。閣閣有聲。鵲亦尾其後。羣鵲向而噪。若有所訴。鶴復作聲。若允所請。瞥而上擣巢。銜一赤蛇吞之。羣鵲喧舞。若慶且謝者。蓋鵲招鶴搏蛇相救也。

華亭董氏庭前有虬松一株。枝幹扶疎。亭亭如蓋。有雙鶴結巢其顛。後雄被彈死。其雌孑然獨處。

日夕哀鳴。越數日亦死。

泰州鹽場僧寺樓窗外樹上有鸛巢焉。雌鸛伏卵其間。村民伺雌覓食。潛以鵝卵易之。鸛不知也。久之。雛破卵出。則鵝也。雄鸛訝其不類。謂雌與他禽合。怒而噪之。雌者亦鳴而已。旣而雄者飛去。少頃諸鸛羣集視其雛。咸向雌而噪。雌者無以自明。以喙鑽牆隙死。吳嘉紀野人作詩紀其事。

黃鶯

有人取黃鶯雛。養于竹籠中。其雌雄接翼曉夜哀鳴于籠外。則更來哺之。人或在。前略無所畏。積數日不放出籠。其雌雄繚繞飛鳴。無從而入。一投火中。一觸籠而死。剖腹視之。其腸寸斷。

鴛鴦

成化六年十月間。鹽城天縱湖漁父見鴛鴦甚多。一日弋其雄者烹之。其雌者隨棹飛鳴不去。漁父方啓釜。卽投沸湯中死。

鵲

大慈山之陽。有拱木。上有二鵲。各巢而生子。其母一爲鷺鳥所搏。二子失母。其鳴啁啁。其一方哺子。見而憐之。赴而救之。卽銜置一處哺之。若其子然。

鵲

江浙平章夔夔家。養二鵲。其雄斃于狸奴。家人以他雄配之。遂鬪而死。謝子蘭作義鵲詩弔之。

鵲

天寶末。德清沈朝家。有鵲。育卵而腸出以死。其雛悲鳴不復食。啄敗薦覆之。又銜芻草母前。若祭奠狀。長吁數聲而死。沈氏異而埋之。後人呼爲孝鵲塚云。

湯鄰初喚。佐郡江右。在任生女。及週。郡人饋以鵲。頸爲盒擔壓折。折成之字。憐而蓄之。後罷郡歸。親黨又饋以鵲。乃缺一掌者。亦憐而蓄之。一雌一雄。遂成配偶。雄曰烏郎。雌曰蒼女。呼其名。卽應聲至。行則讓缺掌先。食則讓折頸者先。蓄至三十餘年。迨湯夫人歿。二鵲哀號數晝夜。絕食。死于柩下。

常州陳四蓄黑白二鵝。兩窠相並。各哺數雛。一日黑者死。衆雛失怙悲鳴。白者每晨至其窠呼雛。與已雛同啄。晚必先領歸窠。始引已雛入宿。人皆見而義之。

雞

衢州里胥至貧民家督賦。民祇有一哺雞。擬烹之。胥恍忽見桑林間有黃衣女子。乞命。里胥驚惻。少間見民持刀取哺雞。意疑之。止勿殺。後再至。見雞率羣雛向前踴躍。有似相感之狀。胥行百步遇虎。忽見雞飛撲虎眼。胥因奔免。

象

唐明皇嘗教象拜舞。天寶之亂。祿山大宴其曹。出象給之曰。此象自南海奔來。知吾有天命。雖異類必拜舞。左右命之拜。象皆努目昂首。不肯拜。命之舞。努目斂足。不肯舞。祿山怒。盡殺之。上元中。華容縣有象入莊家中庭臥。其足下有搓人爲出之象。乃伏。令人騎入深山。以鼻培土。得象牙數十以報之。

元駕有象。明太祖登極。不肯拜跪。竟死。爰下。

明廣西有象。封定南公。吳三桂入桂。欲將象解京。象昂首直觸。象奴百計勸勉。終不服。三桂大怒。刀矢不能傷。以火砲攻斃之。

鹿

銀臺侯廣成家。放一鹿于堯峯。且數年。侯死。鹿跳躑斷角。累日不食。亦死。山僧憐而葬之。碣曰。義鹿塚。

熊

晉昇平中。有人入山射鹿。忽墮一坎內。見熊子數頭。須臾有大熊入。瞪視此人。人謂必害己。良久。大熊出果。分與諸子。末後作一分着此人。此人饑久。冒死取噉之。既而轉狎習。每旦。熊母覓食還。輒分果。此人賴以支命。後熊子大。其母一一負將出。子既出盡。此人自分死坎中。乃熊母復還。入坐人邊。人解其意。便抱熊足。熊即跳出。遂得不死。

虎

後漢人都區寶者。居父喪。鄰人格虎。走趨其廬中。卽以簀衣覆藏之。鄰人尋跡。問寶曰。虎豈可有念而藏之乎。後此虎送禽獸至。若助祭。然寶由是知名。上虞楊威。少失父。事母至孝。常與母入山採薪。爲虎所逼。自計不能禦。于是抱母。且號且行。虎見其情。遂弭耳去。

猿猴

唐昭宗有猿。隨班起居。賜以緋袍。朱梁篡位。取此猿。令殿下起居。猿見全忠。徑趨其所。跳躍奮擊。遂令殺之。

吉州有捕猿。殺其母。以皮并其子。賣之龍泉蕭氏。示以母皮。抱之跳躑。遂斃。蕭氏子爲作孝猿傳。鄧芝射中猿母。見猿子爲拔箭。以木葉塞瘡口。悲哀不已。爲母吮血。芝遂投弩而歎曰。山獸猶哀。母人可不如猿。吾不獵矣。

咸熙中有翁媼弄猴于瑞昌門外。一日媼死。翁葬之。未幾翁死。無人葬。猴守之日久。人憐而葬之。

咸稱爲義猴。

正德辛巳。有夫婦以弄猴爲衣食者。十年矣。寓于嘉州之白塔山。主者死。葬于塔之左。猴日夜號。其婦更招一丐者爲夫。猴舉首擲揄之。婦弄猴使作技。猴伏地不爲鞭之輒奮叫。入夜走主者之墓。跑土悲號。七日而死。

汪學使可受。初尹金華。有丐者行山中。見羣兒縛一小猴而虐之。丐者買而教之戲。日乞于市。得錢甚多。他丐忌且羨。因酒醉丐者。誘至空窰。椎殺于窰中。異日繩其猴。復使作戲。而汪公呵導聲遽至。猴卽嚙斷繩。突走公之前。作冤訴狀。公遣人隨而往。得屍窰中。亟捕他丐。鞫問伏法。闔邑駭而悼之。買棺焚丐者屍。烈焰方發。猴哀叫躍入死矣。

牛

齊河縣洪店。有盜殺人于王臻戶前。衆執臻。已誣服久矣。知縣趙清過洪店。一牛奔清前。跪而悲鳴。若有所訴。清曰。誰氏之牛。衆曰。王臻牛也。清曰。臻其有冤乎。抵邑。卽辯釋臻父子。後鞫大盜王山。得其殺人狀。齊河人稱神明。作義牛記。

天長縣民戴某。朝出。其妻牧牛于野。平昔豢犬隨之。俄入草莽不出。戴妻牽牛尋之。未百步。見虎據叢而食犬。虎見人至。棄犬趨人。戴已爲虎搏矣。牛見主有難。忿然而前。虎又釋人而應牛。二物交加。哮吼。虎張爪牙。牛以二角奔擊。逾時。牛竟勝。虎戴乃得免。嘉靖乙卯。胡撫鎮賢統兵禦倭。至臨山。少憩樹下。見屠兒將解一牛。一犢尙隨乳。將利刃銜至車薄內。以蹄蹈沒泥中。屠兒遍索不獲。

犬

孫吳時。襄陽紀信純。一犬名烏龍。行住相隨。一日城外大醉。歸家不及。臥草中。太守鄧瓊出獵。縱火爇草。犬以口銜純衣不動。有溪相去三五十步。犬入水。濕身來臥處。週迴以身濕之。火至濕處。卽滅。犬困乏致斃于側。信純獲免。醒見犬死。毛濕。觀火蹤跡。因而痛哭。聞于太守。命具棺衾葬之。今紀南有義犬塚。高十丈餘。

晉泰興二年。吳人華隆。好弋獵。畜一犬。號曰的尾。每將自隨。隆後至江邊。被一大蛇圍繞周身。犬遂咋蛇死焉。而華隆僵仆無所知矣。犬彷徨嗥吠。往復路間。家人怪其如此。因隨犬往。隆悶絕。委

地載歸。二日乃蘇。隆未蘇之際。犬終不食。

太和中。楊生養狗。甚愛之。後生醉酒。行大澤草中。眠時。冬月野火起。風又猛。狗號呼。生不覺。前有一坑水。狗便走往水中。還以身灑。生左右草沾水。得着地。火尋過去。他日又闔行。墮于空井中。狗呻吟徹曉。有人過。怪之。往視。見生在井。生曰。君可出我。當厚報君。人曰。以此狗相與。便當相出。生曰。此狗曾活我于已死。不得相與。餘卽無惜。人曰。若爾便不相出。狗因下頭向井。生知其意。乃語人以狗相與。人乃出之。繫狗而去。後五日。狗夜走歸。

袁粲值蕭道成將革命。自以身受顧託。謀起義。遂遇害。有兒方數歲。乳母攜投粲門生狄靈慶。慶曰。吾聞出郎君者。厚賞。乳母號呼曰。公昔有恩于汝。故冒難歸汝。若殺郎君。以求利。神明有知。行見汝族滅也。兒竟死。兒存時。嘗騎一大獐。狗戲死後年餘。忽有狗入慶家。遇慶于庭。嚙殺之。併其妻。卽向所騎狗也。

饒州樂平民章華。元和初。嘗養一犬。每樵採入山。犬必隨。三年冬。比舍有王華者。同上山採柴。犬亦隨之。忽有一虎榛中躍出。搏王華。盤踞于地。然猶未傷。章華叫喝且走。虎遂捨王華。來乘章華。旣獲。復坐之。時犬潛在深草。見章被銜。突出躍上虎頭。咋虎之鼻。虎不意其來。驚懼而走。二人皆